

状态

有效

PolicyStat ID

19397029



Fred Hutch
Cancer Center

初次批准日期 2018 年 1 月 5 日

生效日期 2026 年 4 月 22 日

下次审核日期 2029 年 4 月 21 日

负责人 Rowena Fish:
收入周期管理部主管

政策领域 收入周期

适用范围 FHCC 门诊和
Montlake

关联政策 CTL、EVG、ISQ
及其他 6 项

FIN608 患者计费 and 催收政策

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 Fred Hutchinson Cancer Center (Fred Hutch) [福瑞德·哈金森癌症研究中心]的所有地点（医院和门诊诊所）以及 Fred Hutch 地点提供的所有紧急和其他具有医疗必要性的服务。

目的：

制定患者自付应收账款的计费 and 催收政策，确保实施合理的催收措施。本政策：

- 促进患者及时为所提供的服务付费；
- 关注每位患者的个人财务状况；
- 为患者履行其财务义务提供灵活多样的选择；以及
- 努力提供优质的客户服务，力求通过一次联系便解决计费问题。

定义：

- **担保人：** 对患者的账单承担财务责任的个人。
- **催收前期：** 将患者欠款分配给外部催收机构之前的时间段。
- **对账单：** 所提供服务的账单。这是患者账户中所有活动的摘要。
- **催款消息：** 添加到患者对账单中的消息，用于提醒担保人付款期限或拖欠的付款。
- **催收机构：** 债权人用来收回逾期资金或违约账户资金的公司。

- **法律判决：**在债务催收诉讼中，法官可能向债权人或债务催收人做出对负有财务责任一方不利的判决。该判决要求负有财务责任一方付款。
- **特别催收行动 (Extraordinary Collections Actions, ECA)：**需要通过法律或司法程序，或涉及将个人债务出售给另一方，或向征信机构或信用局报告不良信息的行动。

政策：

保险计费：

Fred Hutch 收入周期部门将向州、联邦和其他商业保险公司收费。在我们解决与保险公司的所有问题（包括拒绝上诉）之前，我们不会要求患者对账单负责。只要有可能，我们都会维护患者的权益，只有在机构索赔获得保险付款无果后才会改为患者自付。

- 自付账款在收到第一份对账单时到期，除非做出其他安排。
- 扣除保险付款后的自付余额在收到第一份对账单时到期。
- Fred Hutch 以 120 天为周期，每 30 天发送一次患者对账单。这些对账单包含通知担保人其账款状态的催款消息，其中包括有关逾期账款的信息以及可能被发送到催收机构的账款。

在此期间，患者可以全额付款或进行财务安排，其中包括：

- 提供额外信息以便我们向其他付款人或保险公司收费；
- 设置付款计划；或
- 表明面临的财务困难。
 - 所有表示有财务困难的患者都需要进行筛查，以确定是否可能有保险覆盖（包括 Medicaid）和/或财务援助（参见 FIN605 财务咨询政策）。
 - 根据我们的财务援助政策 (FIN603)，财务援助（慈善救助）可能随时获准，即使在账款指派催收机构之后，但必须在法律判决做出之前申请。

认为账单不准确的患者有权对收费提出异议。

- 护理质量和计费准确性问题将在执行催收标准之前尽快解决。
- 对于与护理质量相关的争议，账单暂缓处理，等待审查结果。

在将账款移交坏账催收机构之前，将开展以下活动：

- 通过外拨电话联系，以获得付款或进行财务安排。
- 第四份对账单是“最终通知”，通知担保人如果未在接下来的 30 天内付款或安排付款，其账款将交给外部坏账催收机构处理。

如果未能做出回应或做出付款安排，可能会交由坏账催收机构处理。

折扣选项：

Fred Hutch 向患者提供 10% 的自付折扣。

付款方式：

Fred Hutch 接受个人支票、汇票、电子支票、电汇或信用卡付款。

可通过以下方式支付款项：

- 全额在线账单支付，或通过 MyChart 24/7 mychart.uwmedicine.org 设置付款计划。
- 在周一至周五上午 7:30 至下午 4:00（节假日除外）致电 206-606-6226 或 800-304-1763 联系客户服务部以付款或者制定付款计划。
- 除非已做出付款安排或已提交财务援助申请，否则患者自付部分应在收到第一份出院后对账单时支付。

付款计划：

付款安排是根据患者向 Fred Hutch 客户服务部或通过 MyChart 提出的要求而制定的。通常，付款期限最长可达 24 个月（每月至少 50 美元）；如遇特殊情况并获批准，可申请延长付款期限。

进行催收处理的账款：

活动可能包括：

- 发出初次通知，告知担保人在收到本通知后 30 天内对债务或其任何部分的有效性提出异议，若未提出异议，本办公室将假定该债务有效；
- 电话催收，或者
- 随后扣押工资的法律判决。

有关催收账款的其他信息：

- 对任何账款采取的任何法律行动都必须由 Fred Hutch 患者会计部授权。若债务人无稳定有效就业，Fred Hutch 患者会计部将不予授权提起诉讼。
- 移交催收机构已满 3 年仍无法收回的账款，将被认定为坏账，并且会从我们的催收机构应收账款 (Accounts Receivable, A/R) 中移除。

ECA：

1. 在已作出合理努力确定个人是否有资格获得财务援助之后，Fred Hutch 保留采取特别催收行动的权利。

如果 Fred Hutch 仅仅通过获得患者签署的弃权书来确定财务援助资格条件，则不属于尽到了合理努力；如果 Fred Hutch 根据其有理由认为不可靠或不正确的信息或者患者在受强迫或胁迫下提供的信息而做出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决定，则也不属于尽到合理努力。为确定财务援助资格条件而做出了合理努力包括以下情况：

- a. 如果收到不完整的申请，则暂停所发起的任何 ECA，并向患者发送有关缺少信息/文件的书面通知，同时说明如果未在指定的截止日期前收到申请或付款，则 Fred Hutch（或 Fred Hutch 的代理）可能会发起或继续实施任何 ECA；

- b. 所有对账单均包含有关提供财务援助的明确通知，附上用于获取信息/帮助的电话号码，以及可以获得财务援助文件副本的直接网站地址；
 - c. 在第 4 份账单中包含财务援助政策的简明摘要，以提升患者知情度；
 - d. 机构将及时审核处理已填妥提交的财务援助申请，并以书面形式向患者告知审核结果；若患者账户仍有欠费余额，将出具更新后的对账单；若患者在财务援助申请核定的有效期内已自行缴费，将予以退款。
 - e. 若已有信息可证实患者符合一项或多项经济状况审查类公共福利项目资格，Fred Hutch 可据此直接认定患者享有最高等级的财务援助待遇，以此满足合理尽职要求。
 - f. 即便患者未完整提交财务援助申请所需的资料与证明文件，Fred Hutch 仍可酌情给予财务援助资格。
2. 自出具第一份出院后对账单起已过去 120 天；以及
3. 已满足以下通知要求（至少在发起 ECA 前 30 天）：
- a. 发送书面通知，告知可提供财务援助；
 - b. 提供财务援助的简明概要；
 - c. 提供针对未付款行为采取行动的通知；
 - d. 提供针对未付款行为采取行动的日期的通知；以及
4. 不得在出具第一份出院后账单后 240 天内就逾期余额提起诉讼。

平等对待所有患者/担保人：

Fred Hutch 以符合此催收政策的方式处理患者账款。在任何情况下，在应用此政策时都不会考虑年龄、种族、肤色、宗教、性别、性取向或国籍。

对患者账户中的应付款项将持续追缴。将为每位担保人提供合理的时间并进行沟通，使其知晓并理解自己的财务责任。这包括有关 Fred Hutch 的财务援助/慈善政策和可能的付款计划方案的通知。

要求：

参考资料：

FIN603 - 财务援助政策

FIN605 - 财务咨询

财务援助的简明概要

批准签名

步骤说明

批准人

日期

Natalie Simpson: 政策与惯例经理 2026 年 4 月 22 日

David Browdy: 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2026 年 3 月 18 日

Susan Stein: 收入周期助理副总裁 2026 年 3 月 18 日

Rowena Fish: 收入周期管理部主管 2026 年 3 月 18 日

参考资料

CTL、EVG、ISQ、NWH、PEN、PTC、SLU、Shine、Wellness Center[健康中心]

副本